

川汇区教育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拓展公开内容，及时回应民众关心的问题，提高为民服务的质量和效率，为教育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不断改进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 加强领导，强化责任落实。根据区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我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专门安排了一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集中推进工作，实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并将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融为一体，同步部署，整体推进。

(二) 拓展信息发布渠道，加强信息发布。我局将川汇区政府门户网和局微信公众号作为信息公开的主渠道，按要求做到专人负责，及时、规范、准确、完整的发布教育信息，让心系川汇教育事业的公众有更多知悉信息的渠道，为公众提供透明、公正和便捷的服务。

(三) 加强学习宣传及培训工作。我们多次组织全局所有人员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文件，统一了全体工作人员的思想，增强了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实际操作人员除了认真学习有关信息公开政策规定，还认真学习并实践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操作流程，确保在具体操作中得心应手。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0.2272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区教体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加强了组织领导，狠抓制度建设，丰富公开内容，积极主动地做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形势发展以及上级要求相比还有不小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信息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在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工作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还不够。

今后，我们将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继续大力推进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继续做好政府信息的搜集、整理、公布工作，做到及时、准确。二是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依法行政、执政为民的重点工作，采取多种形式，及时全面准确地公开政务，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三是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媒体建设，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做实，将政务公开工作推向深入。四是积极完成区政府安排的其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五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发布审核和保密工作，严格管理，确保信息公开安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